

监理通知单

工程名称：上海华电崇明绿华44MWp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ZHJL-AQ-A07-005

致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

事由：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检查事宜：

内容：为确保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安全稳定，切实加强工程项目安全工作，夯实安全生产基础，2021年2月24日下午，由崇明公司工程部（安监）、常州正衡、上海宏波、国电南自相关人员组成安全文明检查组，对工程项目现场进行安全文明大检查。

本次检查发现问题共3项，整改计划详见附表1：《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现场安全文明大检查整改计划表》，请国电南自施工项目部及责任人按整改措施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将本次检查整改完成情况（含整改后图片）报至工程部安监、常州正衡安全监理处。

以上问题请国电南自施工项目部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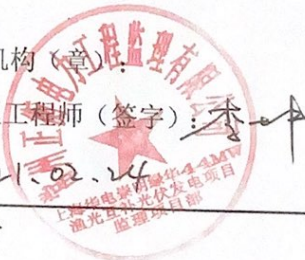
（详情见附图）

项目监理机构（章）：

总/专监理工程师（签字）：

日期：2021.0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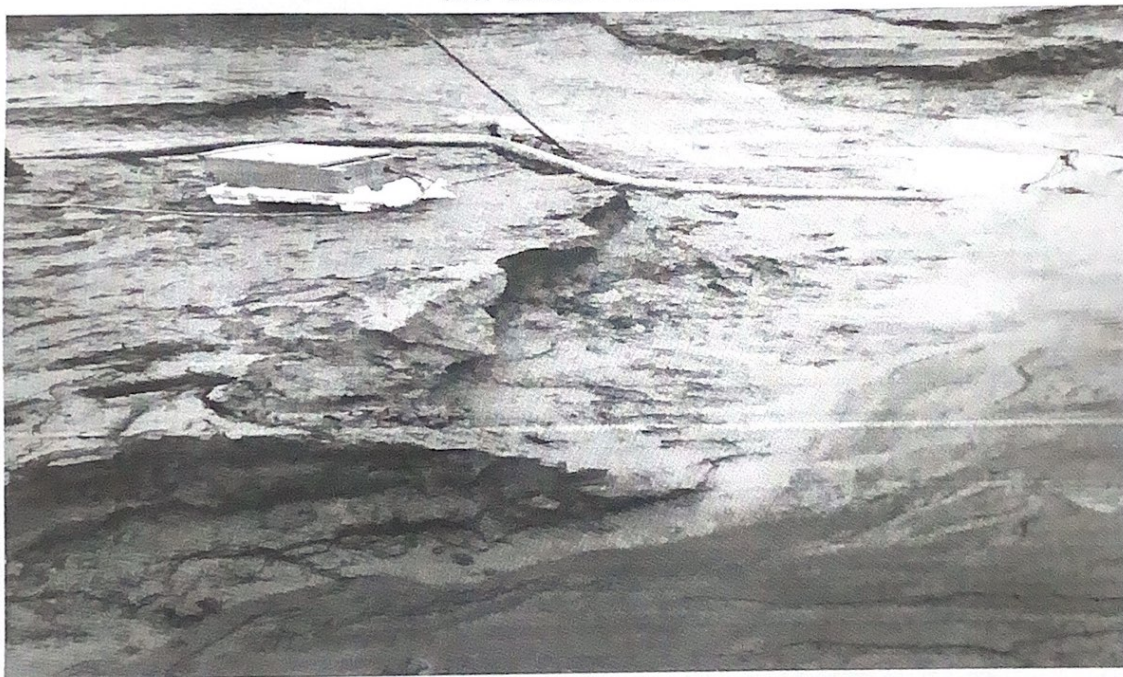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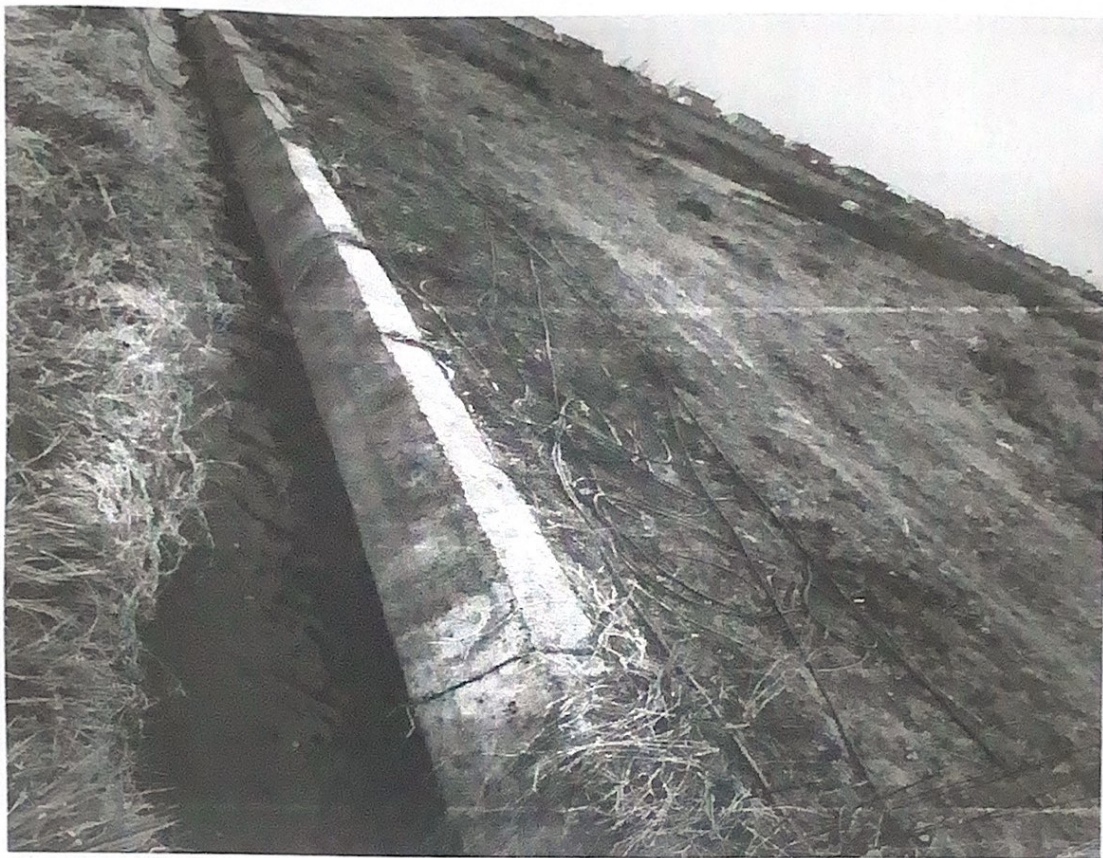
附:



现场电缆接头不规范



抽水现场临时电源箱无警示标志，潜水泵接线不规范



现场电缆混乱不规范